

【高教】

文部科學省首次調查發現 46 所大學之 48 位教師學歷不符任用、升遷規定

(2007 年 12 月 27 日產經新聞)

文部科學省 27 日首次調查發現 46 所國、公、私立大學之 48 位教師所持聘任學歷是坊間以營利目的販賣國外大學不實學歷，係學位商法問題之「DIPLOMA MILL」(學位製造工場、DM)。其中有用以取得國立大學任用、升遷之惡意情形。文部科學省呼籲各校務必注意勿再發生類此情事，以免「帶給學生誤解，影響校譽」。

由於近年來學位商業化問題受到矚目，文部科學省今年 7 月針對全國 1,195 所國、公、私立大學及短期大學進行調查，發現一些教師(含教授、准教授、講師、助手)持用未被公諸於世或介紹於所謂安全「白名單」之美、英、中等 4 國大學所發之學歷證件，而令人質疑。據統計截至今年 3 月底為止，是類教師「學位」登錄於大學紀要、入學簡介或網頁之人數共有 46 所學校計 48 位。雖然校名未公佈，但是據悉國立大學有 10 校 10 人，公立大學有 4 校 4 人，私立大學有 28 校 29 人，私立短期大學有 4 校 5 人。文部科學省已呼籲各大學注意註銷記載並審慎聘任教師。

另據調查，平成 16 年度至 18 年度，3 年內共有 43 所學校 48 位教師以該「學位」記載於被任用與升遷等審查資料內。包括國立大學 7 校 8 人，公立大學 3 校 4 人，私立大學 26 校 28 人，私立短大 7 校 8 人。其中以此「學位」作為任用與升遷之初審條件，或作為評審之重要依據者，國立大學有 1 校 1 人及私立大學 3 校 3 人，現各該大學已進行檢討改進中。

例如大分大學工學部今年 10 月公告聘請准教授時，應徵者雖以「碩士以上學歷」應徵，但係使用未經認可的美國大學「碩士學歷」者，該校已決定解聘。

文部科學省高等教育局 27 日通函各校，嚴格要求務必「正視正規機關授予之學位，並且督促有問題（觸犯學位商業法）的教職員自清自覺」。

■學位商業法問題 係販賣學歷與學位稱號之機關

「DIPLOMA MILL」（學位製造工場、DM）以低品質且未經政府認定之大學所授予學位售予持有人使用於謀職或從事商業實務等問題。美國調查單位認為這種問題已社會化，因此著手揭發並解除持有人之公職，而韓國也曾逮捕過類此持用

者。